



吉林省监狱管理局分类分级推进民警实战练兵

□ 本报记者 刘中全 □ 本报通讯员 徐宝光

今年以来,吉林省监狱管理局高位谋划部署、多部门协调联动,分类分级,按需施训,有力提升民警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

精心谋划部署

“我们在整体谋划上做到‘三个结合’。”吉林省监狱管理局宣传处处长李文志介绍说。

据了解,所谓“三个结合”,一是立足当前与谋划长远相结合,省监狱管理局在镇级监狱驻地,利用闲置场所、厂房,率先在全国监狱系统建成省级实战训练基地和思政教育中心,为实战练兵奠定坚实基础。二是普遍练兵与锻造尖兵相结合,组织全省监狱在普遍练兵的基础上,依托新建成的实训基地,重点围绕徒手控制、警戒具使用、应急处突等实战技能,开展能力拓展培训,旨在训出精兵,练出标兵,以点带面提升队伍能力素质。三是能力提升与品质提升相结合,省监

贴近实战 突出实效

狱管理局在抓好基础科目训练的同时,开展艰苦奋斗、顽强拼搏、团结互助等思政教育,引导广大民警筑牢思想根基,激发内生动力,以政治素养提升促进实战实训增效。

提升履职能力

“我们还坚持‘三练协同’,提升履职能力,坚持‘普训+轮训、廉政+思政、业务+团训’,一体推进普遍练、重点练、拓展练。”李文志说。

坚持“干什么、学什么”,需求导向全员练。针对监狱民警数量较多,能力素质差异较大的实际情况,创新施行“三分三定”(即分年龄、分岗位、分级别,定规划、定标准、定机制)练兵模式,围绕政策理论、业务能力、警务技能,开展为期三年的全员大练兵。依托驻地训练机构资源,协调政法委、公安、武警、卫健等部门,挖掘内力,借助外力,共同推进岗位练兵,取得较好效果。

坚持“近实战、重实效”,打造精兵重点练。把监狱系统民警实训基地打造成精兵、尖兵的“孵化基地”,以监狱一线、承担应急处突任务的青年民警为重点培训对象,坚持思政教育、廉政教育、实战训练协同推进。目前已举办4期能力提升培训班,400名青

年民警参加轮训。

“此外,我们还依托镇级监狱史馆、廉政教育馆、监狱变迁展馆等思政教育资源,将镇级监狱艰苦创业史、扎根守业史等,提炼凝练为‘不畏艰辛、拓荒立业,无私奉献,扎根守业,勇于担当,守正创新、笃行兴业’的‘四业精神’,配合重走抗洪路、筑坝体验、团建等活动,实现了思想淬炼与业务训练的有机融合。”镇级监狱监狱长李焕坤说。

坚持“请进来,走出去”,搭建平台拓展练。今年以来,内蒙古、辽宁、山西、云南、黑龙江等地监狱系统先后到吉林交流学习,吉林省女子监狱、镇级监狱等多所监狱民警到浙江等地取经学习。

强化工作保障

“我们紧扣发展需求、实战要求、群众期待,坚持‘教学练战’一体推进,健全完善工作机制,长效推动实战练兵。”李文志说。

建立教官培养机制,邀请全省公安战线经验丰富的民警担任教官,全流程、全环节、封闭培训监狱系统72名实战教官,从中选拔40名表现优异的教官组建监狱系统实战练兵轮值教官团队,实训基地每期培训班选配“一女四男”教官轮值教学。

□ 本报记者 邓君 □ 本报通讯员 黄保长

近两年来,广东省清远市两级法院聚焦“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以下简称“百千万工程”),妥善审理涉乡村产业发展纠纷,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服务绿美清远生态建设,全面助力城乡融合发展,为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今年1月至10月,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81303件,同比减少10.47%;审结案件63468件。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

审结涉黑涉恶案件共46件,涉黑恶势力“保护伞”案件共10件……2022年以来,清远法院聚焦“案件清结”“黑财清底”“打伞破网”“综合治理”,健全长效机制,不断提升扫黑除恶斗争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据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介绍,清远法院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严惩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利用宗族势力把持基层政权,利用黑恶势力干扰村务,强揽工程、欺行霸市、非法高利放贷、暴力讨债等犯罪行为。

同时,清远法院以“零容忍”态度将依法严惩“黄赌毒”案件作为维护社会稳定、净化社会风气的重要抓手,努力营造积极健康的社会环境。

2022年以来,清远法院依法审结涉黄案件171件。保持打击新型赌博犯罪高压态势,依法审结涉赌博案件266件。深入推进全民禁毒工程,一审审结涉毒品案件共387件,及时向市委、上级法院报送涉毒品犯罪信息,为上级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积极构建多元解纷机制

“没想到这么顺利就拿到了拖欠的工资,我们还以为要打很久的官司呢!”今年5月,清远市清新区禾云镇某陶瓷企业工人代表来到清新区人民法院禾云法庭“法院+工会”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向主持调解的林法官表示感谢。至此,该陶瓷企业拖欠256名工人工资共417万多元已全部补发完毕。

该案件能够快速调处,得益于禾云法庭打造的“法庭+”共建联动调解格局。

清远法院十分重视人民法院在化解基层矛盾纠纷中的积极作用。近年来,全市人民法院积极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把诉调对接的“调”向前延伸,因地制宜探索前端治理特色模式,如佛冈法院汤塘法庭创新探索“一案一群聊”办案方式,组建微信群对事实清楚、案情简单的案件快审快调;阳山法院岭背法庭依托“法官联络站”化解批量劳务纠纷。通过创新构建多元化解纷机制,将矛盾化解在源头,解决在基层。

今年10月,由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清远市司法局联合成立的“清远行政争议调解中心”在清远市中院诉讼服务中心揭牌,该中心主要对行政诉案件进行诉前、诉中调解,依托政府联动机制,组织行政机关与当事人面对面沟通,努力将行政争议化解在诉前。

多措并举护航产业发展

近年来,民宿、田园综合体等乡村新兴产业蓬勃兴起,清远法院围绕服务特色产业做大做强,依法审理涉乡村休闲旅游、乡村民宿、休闲农业等新业态纠纷案件,积极助力乡村产业发展。

为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今年4月,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清远)巡回审判法庭、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巡回审判法庭、清城区人民法院高新区人民法院揭牌成立,进一步推动清远市科技与产业深度融合,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水平,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请问像我们这种醒狮文化产品或者作品,知识产权的保护期限是多久?”不久前,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干警走进太保镇莲塘村狮舞文化产业基地,解答产业基地关于合同签订、醒狮文化产品售卖等方面的疑惑,帮助基地更好预防和化解法律风险。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是提升社会治理效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手段之一。今年以来,清远法院拓展宣传形式,丰富普法内容,把普法宣传触角延伸至基层“末梢”,积极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黑河市司法局建立政府合同闭环监管机制

本报讯 记者崔东凯 张冲 黑龙江省黑河市自今年3月起开展全市政府系统合同审核清理,并制定实施了《黑河市人民政府合同合法性审查工作办法(试行)》和《全市政府系统签订合同“五必须三不准一明确”制度》,构建起政府系统合同签订事前、事中、事后闭环监管机制,将合同签订、执行、履约全部纳入法治化管理。

据黑河市公安局局长赵明介绍说,依司法行政职能,市司法局共审核合同,协议近4.8万件,涉及金额61亿元。在审出的324件瑕疵合同中,31件问题合同中总结出7大类问题,采取解除、终止、签订补充协议、导入诉讼等方式对问题合同进行了处理,涉嫌违法违纪合同线索已移交纪检监察部门。

滨海法院持续推进智慧法院建设

本报讯 记者丁国锋 通讯员夏辉 近年来,江苏省滨海县人民法院牢固树立“如我在诉”的司法理念,积极拓展诉讼服务渠道,持续推进智慧法院建设,为审判执行工作赋能增效,实现“司法便民零距离”。今年10月,该院启用了全新诉讼服务自助终端,强化便民利民,提升服务水平,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诉讼服务需求。

据介绍,该终端提供自助立案、案件查询、文书提交、风险评估等多项服务,当事人只需按照屏幕提示操作就能办理相关事务。自启用以来,生成诉状107份,提交网上立案67人次,提供案件查询服务735人次,真正实现了诉讼服务一站式、随时办。

□ 本报记者 吴晓峰 □ 本报通讯员 兰沫沫

重庆垫江政法机关以改革之力助推高质量发展

“报告,我们这里有商贩违规占道经营,建议及时整治处理。”

近日,重庆市垫江县桂阳街道月阳社区网格员在巡查中发现,有商贩违规占道经营,随即上报给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收悉情况后,执法人员迅速赶到现场,对占道经营的商户进行了劝导和教育,并协助其撤离,恢复街面秩序。

从网格员上报到现场处置完成,全程仅用时10分钟。如此高效妥善的处置,得益于垫江积极推行的“网格+执法”新模式。

以往,社区在发现问题时,需要运用传统的报送方式层层上报,直至街道联系相关部门进行处理,不仅耗时较长,还可能因信息传递缺失而导致情况不明、处置延误。而通过“网格+执法”模式,社区网格员只需将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拍照上传报送给街道基层智治平台指挥中心,由管理员第一时间“派件”给执法人员,执法人员收到指令后即可到现场进行处置,减少了时间成本,极大提升了治理效能。

立足“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垫江县不断整合优化执法队伍,完成“7+1”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构建,推动县级部门以派驻、包片方式下沉执法人员79名,实行执法人员“县属乡用共管”机制,实现镇街“一支队伍管执法”。

改革变化不止发生在执法领域。近年来,垫江政法机关积极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持续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着力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

垫江注重以人民群众的切实感受作为衡量改革成效的有效指标,于2022年创新推出“政务服务大众点评”机制。这一机制聚焦政务服务、行政执法领域的“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等突出问题,将115个服务群众、服务企业的部门科室,执法机构作为评价对象,围绕6个方面进行“定性评价”,6个领域进行“具象评价”,实行对办事内容、办事流程、服务效率、服务态度等事项类型予以全方位评价,形成评价、反馈、整改、监督的闭环管理,倒逼行政机关作风转变,提升行政效能。

自该机制实行以来,办事群众和企业对行政机关的满意率从最初的83%上升至97%,差评数量持续呈现下降趋势,行政机关在工作作风、服务效率等方面实现大幅提升。

下一步,垫江将持续在完善维护安全稳定机制上积极探索新经验,在健全社会治理体系上不断取得新突破,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助推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乌鲁木齐市检察院: 135万元司法救助金扶危救困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通讯员王晨 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举行司法救助金集中发放仪式,为特殊群体救急解困,传递司法温度。发放仪式上,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副检察长刘岳向6名符合条件的司法救助申请人发放司法救助金共32万元,并宣传司法救助政策,鼓励他们努力改变困境,以积极乐观的态度面对生活。据了解,今年以来,乌鲁木齐市检察机关办理司法救助案件68件,发放司法救助金135万元,其中涉及未成年人、残疾人、困难妇女等重点救助人群案件55件,救助金额106万元。“乌鲁木齐市检察机关将继续强化主动救助意识,不断提升司法救助的深度、广度,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力量开展帮扶,让更多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得到及时救助,做实人民检察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工作。”乌鲁木齐市人民检察院第十检察部主任帕力达·买买提说。



入冬以来,河南省范县公安局指导和督促辖区学校健全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组织民警在学生上下学时段加强巡逻,疏导交通。图为近日,范县公安局颜村铺派出所民警护送小学生离校。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本报通讯员 高纪才 摄

北京海淀司法局发布“法治进社区(村)”行动方案 助力打通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实习生高硕 北京市海淀区司法局近日发布“法治进社区(村)”行动方案,通过量化六项工作任务,进一步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大家商量着办”机制,整合优质法治资源直达基层。

方案提出,海淀区将围绕“大家商量着办”法律指引开展社区工作力量专项培训,并将法律指引纳入“社区治理”小程序。同时,海淀区将建立“法律援助直通车”巡回值班工作机制,建实建强法律

援助志愿者队伍,深入社区(村)开展巡回值班,并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开设“绿色通道”,为符合条件的法律援助申请人提供“闪办”法律援助服务。

为进一步深化“村居法律顾问”服务制度,海淀区将高质量推动落实“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实现“一村一居一法律顾问”服务网络全覆盖。同时,加强各街镇基层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建成人民调解基层息诉解纷第一道防

线。此外,海淀区还将持续推进“普法驿站”建设与“社区公证服务顾问”工作常态化。

据介绍,海淀区今年以“共建美好家园”为目标,聚焦基层治理中亟待解决的问题,深入开展了“八进社区(村)”行动。下一步,海淀司法局将扎实推进“法治进社区(村)”行动,加强与各街镇、各部门工作联动,整合律师、人民调解员、村(居)法律顾问、公证员、法官、检察官、司法鉴定员、法律明白人等力量,提供“组团式”“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

潜江广华寺法庭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司法之“枫”吹暖江汉油田

□ 本报记者 刘欢 □ 本报通讯员 王焱 周法升

14天,跨越400多公里,成功调解一起2300余万元纠纷。

“法院的确是用心服务企业,实打实解决问题。”说起湖北省潜江市人民法院广华寺法庭的法官,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汉油田分公司法务经理郭金龙不禁竖起大拇指。

江汉油田分公司长期向某公司提供天然气,双方保持友好合作。然而在后续合作中,该公司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因沟通未果,江汉油田分公司遂将其起诉至法院。

考虑到双方企业有合作基础,为彻底化解矛盾纠纷,减少双方经济损失,广华寺法庭承办法官主动上门开展调解工作,最终促使双方就调解方案达成一致,被告公司主动履行调解书确定的给付义务。

江汉油田地处江汉平原腹地,是中南地区重要的综合型石油基地,广华寺法庭坐落于此。

近年来,广华寺法庭以“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示范活动为契机,坚持立足审判实际,努力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着力绘就新时代人民法庭好“枫”景。

广华寺法庭在辖区重点企业成立“企业解忧室”,定期为企业进行“法治体检”,为企业打响风险防范警报。自今年以来,审结涉企案件390件,其中

调解结案192件。

2019年,江汉油田完成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供水、供电、供热和物业管理)分离移交。

然而,辖区内13所学校与物业服务公司是否应缴纳物业费,常年争执不休。

今年初,物业服务公司以要求补缴物业费为由将其中一所学校诉至广华寺法庭。

考虑到该案具有代表意义,在案件开庭时,广华寺法庭邀请广华寺街道办事处、广华司法所有关负责人和部分学校、企业、居民代表旁听庭审。

法庭经审理查明依法认定物业公司向学校收取服务费不存在合同依据,并现场宣读判决,双方代表均服判息诉。自此,其余12所学校面临的问题也迎刃而解。

近年来,广华寺法庭在辖区各乡镇综治中心设立巡回审判点,以“庭、室、站、点”为依托,发挥调解指导、网上立案,在线诉讼等功能,高效调处物业服务合同、供暖服务合同、经济适用房买卖纠纷等系列案件,取得“审理一案,化解一批,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

因企业改制,江汉油田近万名职工曾购买某保险公司的商业养老保险,但部分职工退休后保险公司拒绝履约,引发大职工不满。

双方权责,不断督促保险公司依法履约,妥善解决了困扰油田多年的“顽疾”。

面对辖区复杂多变的社会治理局面,在江汉中级人民法院和潜江法院支持下,广华法庭紧紧依靠地方党委领导,对已经发生矛盾纠纷的社会问题,采取灵活有效务实的方式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对辖区纠纷类型、特点、趋势进行研判预警,推动健全完善符合辖区经济社会发展、地域文化特点的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机制;同时,积极主动协同司法行政机关共同推动形成以人民调解为基础,各类调解优势互补、有机衔接、协同联动的大调解工作格局,推动江汉油田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成色更足、底色更暖。

据悉,潜江法院现已搭建起法院诉调对接服务中心、广华寺法庭诉调对接工作站两级诉调对接平台,就地提供法律咨询接待、案件立案、庭前调解等服务,至今已召开工作联席会议9次,互通信息300多条,强制执行案件8件;开展联合接访38次,接待涉法涉诉问题112件,实施诉前调解28件,导入司法程序26件,妥善调解10件,提供法律援助6件。

“江汉两级法院将不断加强辖区人民法庭建设,让‘小法庭’发挥‘大效能’,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努力打造人民法庭服务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江汉样本’。”江汉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闫小龙说。